

# 臺北市立成淵高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中部學生留校晚自習通知單暨申請表

一、歡迎國七國八同學參加。有意願申請留校晚自習（請打「√」）

平日

段考前二週

二、請參照學校網頁 109-1 行事簡曆及個人安排時間，整學期以週為單位，要留的時間，請打「√」。

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
家長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表請於填妥後請直接交給教務處教務組組長。
2. 為兼顧參與者晚自習品質，申請留校學生，務必請遵守晚自習規範。  
(請自行參閱學校網頁 109 晚自習實施計畫)
3. 如因逢學校重大活動、段考第二天晚自習暫停。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班、座號\_\_\_\_\_學生姓名\_\_\_\_\_家長簽章\_\_\_\_\_

## 109 學年度晚自習實施計畫

實施時間	平日	平日&段考前二週
實施對象	高三、國九學生	本校全體學生
報名方式	高中部學生無須申請(國中部學生須申請)，請於 18:20 前自由就座，座位額滿為止(國九學生依指定座位入座)。	
時程安排	17:10 至 18:00	下課、在各班教室內用餐(自理)。
	18:00 至 18:10	各班關燈、關閉門窗，教室內學生淨空，前往圖書館。
	18:10 至 18:20	教學區淨空，保全設定。學生準時安靜入場。圖書館鎖門。
	18:20 至 21:00	實施晚自習，學生自我管理，全程保持安靜。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自願(申請)參與晚自習者，請確實告知家長留校晚自習時間，以免家長擔心。</li> <li>2. 18:00 起，同學始能背書包進入自習場地，不得提前以書包佔位，如需提前進入圖書館，則依館內相關規定辦理；18:20 前就位完畢。</li> <li>3. 參與晚自習同學須遵守本校服儀規定，穿著校服或經申請核可之班服、社服等。</li> <li>4. 全程安靜自習，不得隨意進出、交談或飲食，以維持良好讀書環境。</li> <li>5. 圖書館內及討論區不開放飲食，晚餐地點為各班教室，所遺留之垃圾請各班自行處理，以維護環境清潔。</li> <li>6. 如未能遵守當日值班教師之管理、違反晚自習規定或影響他人自習者，得立即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以維護他人權益。</li> <li>7. 參加晚自習違規(遲到、吵鬧、攜帶飲料)二次者，將公告除名，不得再參與本學期晚自習。</li> <li>8. 晚自習結束時請同學協助關閉電源、窗戶及冷氣。</li> <li>9. 晚自習圖書館座位配置圖依公告為主。</li> </ol>	